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黃揖庭
電話：06-2986202分機23
電子信箱：eating@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德光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6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專字第11211525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六 (1152529A00_ATTCH1.pdf)

主旨：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2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思辨簡報比賽」，請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18191號函辦理。
- 二、臺師大為鼓勵學生深化英語文表達及邏輯思辨能力，培養雙語溝通與思辨長才，鼓勵各地師生跨區校際交流與鼓勵活化專業群科及學程之雙語思辨教育。

三、旨揭比賽辦法內容摘要如下：

(一)參加對象：公私立技術型、普通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門學程學生始具參賽資格（即普通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非專業群科／專門學程學生不具參賽資格）。

(二)旨揭比賽以英文進行，分為「指定題」與「即席題」兩部分辦理，規劃如下：

1、「指定題」：

(1)主辦單位於賽前兩個月公布指定題目，指定題為一具爭議性題目，該爭議可與某一政策或日常生活相關。

(2)主辦單位將提供與題目有關之中文或英文書面參考資料，參賽隊伍亦可自行蒐集至多2則文獻加以補強，並針對各資料進行統整與判讀，其後將其判讀結果轉化為支持己方所選立場之論點及針對對方可能提出之理由與佐證之回應，並以英文簡報形式呈現。

2、「即席題」：

(1)比賽當天，完成指定題英語簡報之隊伍即刻進入即席題英語簡報。

(2)參賽隊伍將針對1則與日常生活中有關的英文資料進行判讀或評析，主辦單位會提供判讀或評析資訊中所含英文單字之單字表及簡報模版，幫助參賽者理解訊息內容並產出簡報。

(3)即席簡報題目可為「資料判讀」或「證據評析」型式中之一種。

(三)比賽重要時程：

1、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2年10月18日（星期三）中午12點止，請至線上填妥報名資料（<https://shorturl.at/grS13>），任何報名訊息異動，請自行在112年11月1日（星期一）中午12點報名系統關閉前完成。

2、比賽時間及地點：

(1)比賽時間：112年11月11日（星期六）。

(2)比賽地點：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地址：臺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七段823號）。

四、授獎項目：

(一)依照參賽隊伍數量，將分別從應英組及非應英組各取賽事總分最高前1至2名為優勝隊伍，各組排名緊接其後之1至2名者獲選評審團獎。

(二)針對表現優異之個人，主辦單位亦將視參賽隊伍數量，分別從應英組及非應英組各取1至3名獲頒「最佳簡報發表人獎」。

五、本案如有報名相關疑義，請逕洽主辦單位臺師大，聯絡電話：(02) 7749-1773；如有與報名以外其他賽事相關問題，請逕洽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試務組張又仁組長，聯絡電話：(04) 2662-1795分機211。

六、檢附「112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思辨簡報比賽實施計畫及比賽辦法」1份。

正本：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本局新課網專案辦公室

